**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运营低值易耗品**

**采购公告**

询 比 文 件

采 购 人：莱州北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 期： 2022 年 4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_Toc24919_WPSOffice_Level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_Toc12694_WPSOffice_Level1)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2](#_Toc25593_WPSOffice_Level1)

[第四章 合同内容 18](#_Toc17480_WPSOffice_Level1)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_Toc24739_WPSOffice_Level1)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公告简介**

1.1 公告名称： 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运营低值易耗品采购公告

1.2 采 购 人： 莱州北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 公告概况： 详见采购清单，物品分批采购，公司根据实际需要采购，分批分次采购，经验收合格后按报价价格分次结算。

**2．采购说明**

2.1 采购方式：询比采购（公告邀请）

2.2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3资金来源及比例：企业自筹

2.4 采购范围： 莱州北海公司2022年度计划启动餐饮、住宿业务，现对中心公寓一层厨房、零点餐厅、二层客房进行运营低值易耗品采购，采购范围包含厨房用具、餐厅日常使用及耗用品、餐厅保洁用品、餐具、客房用品、客房布草、客房一次性配套用品、文娱用品、客房后勤储备用品、客房后勤储备用品、后勤清洁用品，采购品牌、规格、质量按采购清单列示。供货方提供物品经验收合格后结算。

2.5合同包划分： /

2.6 最高限价：  **40.44万元**

2.7计划工期：第一批货物2022/4/30-2022/5/29（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 2022年度第二批及后期货物，乙方接到甲方提出需求后15天内及时交货。

2.8 每个供应商最多可同时对 / （具体数量）合同包进行报价，并允许最多成交 / 个合同包；多合同包的成交原则：\_\_\_/\_。

**3．供应商资格条件**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同时具备：

（1）资质最低要求：

①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具备 / 资质。

（2）业绩最低要求：

近一年承接不低于20万元集中采购业务。

（3）信誉要求最低要求：

①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②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④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⑤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代理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销售经理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⑥其他要求： /

3.2 联合体：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包报价，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4．询比文件的获取**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在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ahanlian.com/）自行下载询比文件及相关资料。未按规定在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网站下载询比文件的，后续将不予接受其响应文件。

**5．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2 年4 月  26 日 11时 30分，邮寄以材料被快递单位接收时间为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于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递交或邮寄至 山东省莱州市金仓街道永和路297号莱州北海地产三楼综合部 （地点）。

**6．响应文件启封**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到后，采购人将于\_山东省莱州市金仓街道永和路297号莱州北海地产会议室\_\_（地点）组织进行响应文件的启封。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授权代理人应携带授权委托书准时参加启封会议。如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参加启封会议，视为对评审结果无异议。

**7．响应保证金 无**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 安徽安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ahanlian.com/）上发布。

**9．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莱州北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山东省莱州市金仓街道永和路297号莱州北海地产

联 系 人： 管军

电  话： 13697890080

电子邮箱： 65805826@qq.com

附件. 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物运营低值易耗品采购清单

莱州北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9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1.1 服务要求和营销目标

1.1.1 本合同包的服务要求： 供应商提供的物品品牌、规格、质量符合采购清单列示，供货及时，质量合格 。

1.1.2 本合同包的服务目标：物品质量“合格”。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2.1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合同包服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第一章 采购公告/第3.1款要求。

1.2.2 其他要求：\_\_\_\_\_\_\_\_\_无\_\_\_\_\_\_\_\_\_\_\_\_。

1.3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询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4 保密

参与询比活动的各方应对询比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6 踏勘现场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且费用自理。

1.7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8 偏差

1.8.1 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8.2 响应文件存在第三章“评审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响应文件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 询比文件

2.1 询比文件的组成

本询比文件包括：

（1）采购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评审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采购需求及清单；

（6）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款对询比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询比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询比文件、询比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询比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供应商如有疑问，应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3日前通过安徽交控招标采购平台要求或电话方式要求采购人对询比文件予以澄清或修改。

2.2.2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或修改要求。

3. 响应文件

3.1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报价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已标价的报价清单（含品牌、规格等）；

（4）供应商基本情况；

（5）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6）拟委任的主要人员；

（7）信誉情况；

（8）其他材料。

3.2 报价要求

3.2.1 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

3.2.2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报价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清单相应表格。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报价将被否决，最高限价见第一章“采购公告”第2.5款。

3.2.4本公告的报价方式为 清单计价、固定总价 。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 品牌、质量达到公司要求 。

3.3响应有效期

3.3.1 响应有效期为自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日。

3.3.2 在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询比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4响应保证金\_\_\_\_\_\_\_\_\_无\_\_\_\_\_\_\_\_\_\_\_\_\_\_。

3.5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1.2款规定的资质、业绩、信誉等要求。

3.6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询比文件有关品牌、质量要求、装饰效果、人员安排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响应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签名和（或）盖章。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或盖单位章。

（2）响应文件正本 一 份。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响应文件正本应密封包装在一个封套内，封套上注明：

供应商名称：

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运营低值易耗品采购 合同包响应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

4.1.2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供应商应当按照第一章“采购公告”第5条的规定递交响应文件。

4.2.2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时，采购人将宣布本次采购失败，并退还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2.3 除第4.2.2项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5. 启封

5.1 启封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启封时间），按照第一章“采购公告”第6条的规定进行启封。

供应商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启封活动，视为该供应商默认启封结果。

5.2启封程序

5.2.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启封：

（1）公布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2）由供应商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3）对响应文件进行启封，公布供应商名称、合同包名称、报价、品牌、质量目标、安全目标、服务期、响应保证金递交情况及其他内容；

（4）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启封记录上签名确认；

（5）启封结束。

5.2.2在响应文件启封中，采购人将按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原则计算并宣布评审结果。若采购人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报价将不再参加评审计算：

（1）未在报价函上填写总承包价；

（2）未按照提供的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运营低值易耗品采购清单填报清单价格；

（3）报价函中的总价报价与已标价的采购清单总报价不一致（四舍五入除外）；

（4）未按要求提交营业执照等材料（如有）；

（5）\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其他情形）。

如果供应商认为评审计算有误，有权在启封过程中提出，经采购人在启封过程中核实确认之后，可重新宣布评审分。启封过程中公布的评审分除计算有误，经评审小组修正外，在整个评审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5.2.3供应商在启封过程中有疑问的，应当在现场提出，采购人将当场作出答复。

6. 评审

6.1评审小组

评审由采购人自行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评审小组人数：5人。

6.2评审

6.2.1评审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6.2.2评审完成后，评审小组应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为：5人。

7. 合同授予

7.1成交候选人公示

公示期2日。

7.2评审结果异议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3成交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成交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采购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成交通知书前提请原评审小组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履约保证金 10000元 ，自签订合同起10日内，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自第一笔货款支付起满一年，乙方若能及时提供甲方所需合规货物且不存在任何违约情形，甲方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

7.5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在响应有效期内以及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日内，根据询比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询比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响应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纪律和监督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报价或与采购人串通报价，不得向采购人或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 投诉

9.1 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询比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2 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财务部 0535-2876605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无 。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评审方法 | 成交候选人  排序方法 | 按评审价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  □当评审价得分相等时，以评审价低的优先；评审价也相等的，以递交响应文件在前的优先。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一致 |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关键字迹清晰可辨 |
| 签名盖章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6.3项的规定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2.1项规定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报价内容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 |
| 交货期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 |
| 质量要求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1项规定 |
| 响应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3.1项规定 |
| 响应保证金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4.1项规定 |
| 权利义务 | 符合询比文件规定 |
| 询比文件的获取 | 符合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 |
| 联合体 | 未以联合体形式报价 |
| 分包 | 没有分包 |
| 报价 | （1）报价未超过询比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  （2）已标价的报价清单总报价和报价函的报价一致（四舍五入除外）。  （3）报价的大写数值能确定具体数值，未出现数量级错误、报价金额单位错误。  （4）同一供应商未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报价。  （5）供应商按采购人提供的书面报价清单填写了报价，且未修改报价清单说明、数量等实质性内容。  （6）已标价报价清单中未更改询比文件确定的暂列金额。 |
| 其他实质性要求 | 符合询比文件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100分） | 评审价： 60 分  采购品牌： 20 分  质量标准： 20 分 |
| 2.2.2 |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 评审基准价的计算：  在启封现场，采购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审基准价。  （1）评审价的确定：  评审价＝报价函文字报价（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评审价平均值的计算：  除按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5.2.2项规定启封过程中被宣布为不进入评审基准价计算的报价之外，所有供应商的评审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审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审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供应商少于5家时，则计算评审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3）评审基准价的确定 ：  将评审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审基准价。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应对采购人计算的评审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审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审基准价在整个评审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
| 2.2.3 | 评审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偏差率=100% ×（供应商评审价－评审基准价）/评审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 2 位小数 |

|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 | | | |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 **分值** |
| 2.2.4 | 评审价 | 60分 | 评审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供应商的评审价>评审基准价，则评审价得分＝F－偏差率×100× E1；  （2）如果供应商的评审价≤评审基准价，则评审价得分＝F＋偏差率× 100× E2。  其中：F是评审价所占的权重分值，E1是评审价每高于评审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2是评审价每低于评审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本次非招采设定E1=2 、E2=1。  评审价得分最低为0分。 | | |
| 2.2.5 | 采购品牌评分 | 20分 | （1）单项产品超过采购标准且达到国际一线品牌加0.3分；  （2）单项产品超过采购标准且达到国际二线品牌家加0.2分；  （3）单项产品超过采购标准且达到国内一线品牌加0.1分 | | |
| 2.2.6 | 质量标准评分 | 20分 | 单项产品质量超过采购标准，酌情增加0.1~0.5分，采购比重超过5%的单项，酌情增加0.2~1分； | | |
|  | | | | | |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对满足询比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如得分相同的，按照评审办法前附表中的规定确定成交候选人顺序。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审标准

2.2.1分值构成

评审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审基准价计算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3 评审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审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4评分标准：

评审价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评审小组依据本章第2.1.1项、第2.1.2项、第2.1.3项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响应文件中填报的报价、交货期、质量标准前后不一致时，按细微偏差处理，并以报价函填报的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小组按本章第2.2.4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审价计算出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审小组成员对供应商评分=评审价得分+采购品牌评分+质量标准评分。

3.3 否决响应文件的其他情形

评审小组应对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存在串通报价、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审小组应否决其响应文件。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

3.4.1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评审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

3.4.2 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 评审结果

评审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评审报告应当如实记载以下内容：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二）采购过程回顾

（三）评审小组成员名单

（四）询比评审工作

1、评审办法

2、初步评审情况（资格审查、形式性审查、响应性审查）

3、详细评审情况（供应商的评审价评审情况）

4、否决的供应商名单以及否决理由（如有）

5、推荐候选供应商排序

（五）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六）评审附表

1、响应文件开启记录表

2、评审表格

第四章 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

运营低值易耗品采购合同

**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运营低值易耗品**

**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 莱州北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莱州市金仓街道永和路297号

法定代表人：李泽银

联系人：管军

联系电话：0535-2876666

乙方（卖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内容及附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具同等效力。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按编号由小到大排列如下：

1) 本合同书

2) 甲乙双方商定并经共同确认的补充合同、修改文件及附件

3) 甲方发布的询价通知书、询价单

4) 乙方提交的报价单等文件

**第一条** 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采购项目，供货地址为山东省莱州市金仓街道永和路297号中心公寓，采购包含厨房用具、餐厅日常使用及耗用品、餐厅保洁用品、餐具、客房用品、客房布草、客房一次性配套用品、文娱用品、客房后勤储备用品、后勤清洁用品，采购品牌、规格、质量按采购清单列示（见附件）。

**第二条 付款方式及时间**

1、履约保证金：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壹万元整（小写￥10000.00元）。次年一个月内，乙方若能及时提供甲方所需合规货物且不存在任何违约情形，甲方无息返还履约保证金（大写）壹万元整（小写￥10000.00元）。

2、货款支付：乙方根据甲方采购需求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需安装的并负责安装调试，待甲方对货物的外观品质、数量、规格等进行初步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供正式发票后结算本次采购货款。合同款暂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3、乙方提供发票义务：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正式发票，如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款项，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第三条 货物的运输、保险、包装**

1、乙方负责将货物运抵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

2、乙方承担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包装费等，上述费用体现在货物的运输费用中，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3、乙方交付的所有合同货物应具有适于运输的坚固货物包装，并且乙方应根据合同货物的不同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确保合同货物安全无损地送达交货地点。货物要符合企业、行业、国家的相关包装标准，适合空运、铁路、陆路运输，有防潮、垂直向上、易碎标识，并为生产厂原包装。包装物不回收。每一件货物应有完整的出厂包装，包装里必配产品说明书、保修卡、合格证等文件资料。

4、由于乙方包装、运输不当而使货物受损，乙方应及时负责更换或赔偿。

**第四条 交货地点、期限**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山东省莱州市金仓街道永和路297号三山逸海中心公寓 。

2、交货时间：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向甲方交付首批所需货物，并于拟定的交付之日前3天通知甲方。2022年度第二批及后期货物，乙方应在接到甲方提出需求后15天内及时交货。

3、如甲方希望乙方提前或延后交付货物，应在约定的货物交付日期前10天通知乙方。

4、乙方将货物完全运送至约定的地点、双方签署验收合格书面文件后，视为乙方完成交付义务。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交付前由乙方承担。

5、乙方在交付货物的同时，应根据甲方要求的时间和地点对甲方的工作人员进行产品的性能、使用、维护等情况进行讲解或培训。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包括零部件）的货物。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品质、型号、规格以及技术标准，符合行业、国家的质量标准。

2、电器类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 1 年，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如货物出现质量瑕疵或缺陷，甲方有权选择免费更换、修复、减少价款、赔偿损失等方式要求乙方承担质量保证责任。如甲方要求乙方提供质量保证期外的维修，乙方应积极维修，仅收取更换的零配件费。电器以外货物的质保期为3个月。

3、货物出现瑕疵或缺陷，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回复，并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维修等工作。因货物缺陷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4、乙方保证其为一家依据中国法律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备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的主体资格和相应资质。在本合同签署前，乙方应提供前述合法授权证明文件供甲方审核。

**第六条 验收准则和方法**

1、乙方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对货物的外观品质、数量、规格、型号等进行初步验收。

2、乙方负责安装调试，在乙方完成安装调试后，由甲、乙双方按合同约定对货物共同进行验收。全部货物（包括由乙方负责补交或免费更换的货物）终验合格后，由甲方签字认可或出具验收合格证明。

3、验收中，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承担质量违约责任，甲方有权拒收货物或要求乙方予以修理、重作、更换或者减少价款、赔偿损失等。

**第七条 售后服务**

1、乙方承诺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本合同项下所提供货物出现的任何故障，及时免费予以更换、修理。

2、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外，为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3、就本合同项下乙方所供货物，如需要乙方对甲方人员提供培训后方可正常使用，乙方应当承担此类培训及费用。

**第八条 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其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免受第三方向甲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及任何人身权、财产权的主张。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类权利主张，由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后果。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全部资料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甲方及甲方的关联单位或个人免费享有乙方按照本合同提供的货物、软件、文件资料以及所包含知识产权的使用权。

3、乙方为完成本项目向甲方提交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文件、投标方案、产品定制方案、成果文件以及形成此成果文件的过程文件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且甲方有权决定对于上述文件及其成果是否署名以及署名的方式。

4、乙方特别声明放弃就其向甲方提交文件的著作人身权事项提起诉讼、仲裁以及要求赔偿或补偿的权利。同时，乙方不可撤销地允许甲方对此类文件作任何形式的修改。乙方不得以任何行使著作人身权的理由妨碍甲方对上述文件的任何使用或利用。

**第九条 保密责任**

1、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本次双方的合作及本合同内容对外进行任何形式的宣传、披露，无论该行为是否以营利为目的。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或为履行合同而从甲方获得的所有信息均为保密信息。甲方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甲方未公开的观点、发现、公式、程序、计划、图表、模型、规范、参数、数据、数据库、算法、标准、照片、计划、定价信息、研究、概念、账户、密码、甲方的客户资料、业务及技术信息、内部信息、非公开的人事、通讯信息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工作成果、样品、成品等，以及乙方依据以上信息得出的衍生信息。

3、乙方承认保密信息构成有价值的商业秘密。乙方同意严格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使用对方的保密信息，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或允许向第三方直接或间接地透露保密信息。保密信息及保密信息的载体应在合同履行完毕或合同解除后的3日内销毁或返还甲方。

4、本保密条款的期限为永久。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各方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动乱、罢工，政府行为以及其它不可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后果不能预防或者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2、本合同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的3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并向另一方提供由有关部门出具的不可抗力证明。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协议。

3、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经双方书面确认后，可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4、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协议项下的各项义务。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中止履行30日或以上，甲乙双方协商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本合同，并另行签订合同解决。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时间交货，甲方有权直接从本批次合同总额中扣除逾期赔偿费。每逾期交货一天，乙方应按货物最终成交总额的千分之五（5‰）向甲方支付赔偿费，直至交货为止。逾期交货超过三十天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单方面解除合同。

2、经验收，如货物的质量、数量、规格、型号等不符合合同约定，乙方应进行补交或免费更换。由于补交和/或更换导致延误交货，乙方应按照本条第1项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产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质量问题发生损坏的，乙方应 2 天内及时予以退换，未按约定时间进行退换的，每逾期一日，应按延期交货产品合同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产品因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被相关部门的处罚的，乙方还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如退换延期超过三十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4、本合同期限内，乙方不具备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主体资格、资质或专业团队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乙方不得将本合同分包或转包、转让给第三方，如经发现视为严重违反合同的约定，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乙方全部承担，甲方还有权解除本合同。

6、乙方保证向甲方提供货物的全部或部分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及任何人身权、财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并应按照合同总费用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还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7、如乙方有其他违约行为或违反保证的行为，乙方应就每一单项违约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全部损失。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或违反本合同保证或违反本合同附件约定的行为，经甲方指出后7个工作日内仍未纠正或未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的，或违约次数达到三次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8、如因乙方违约，甲方单方面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费用，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收取的费用，乙方还应按照合同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9、本合同中所称的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罚款、调查费、差旅费、诉讼费和律师费等等。

10、甲方有权自行将违约金或损失赔偿从尚未支付的费用中扣除。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并不当然地减少或免除乙方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管辖法律和争议解决**

1、本协议的订立、效力、终止、解释、履行、及由此产生的任何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布的法律、法规的管辖。

2、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合同签订地莱州市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诉讼期间，除法院裁定或判决，或双方协商一致中止或终止合同外，本合同仍应继续履行。

3、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第十三条 合同的补充、修改和变更**

1、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本合同进行补充、修改或变更。

2、对本合同的补充、修改或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须经双方协商一致。补充、修改或变更的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与本合同的签署及生效方式相同。

3、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以及修改或变更的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除协议中另有规定外或经双方协商同意外，本协议所规定双方的任何权利和义务，任何一方在未经征得另一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得转让给第三者。任何转让，未经另一方书面明确同意，均属无效。

5.合同签订当年，如甲方采购清单内货物，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合格货品。

**第十四条 其他**

1、本合同包括附件，如附件与合同正文不一致，则以合同正文为准。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协商一致后订立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生效前，乙方所开展进行的所有工作均与甲方无关，乙方自行承担相应的费用和责任。

3、本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4、本合同壹式 四 份，甲方持 三 份，乙方持 一 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运营低值易耗品采购清单》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签订地址：

廉洁协议

甲方：莱州北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于 2022 年 月 日签署了《 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运营低值易耗品采购 合同》（以下称“合同”），为加强廉洁合作，甲乙双方同意签订并遵守以下各项约定：

1.合同双方都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关于反商业贿赂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都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行为都可能触犯法律。

2.合同双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利益等。

3.甲方严格禁止其人员的任何商业贿赂（包括行贿及受贿）行为。甲方人员在签订、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及其后，如有发生本协议第2条所列任何一种行为，其他人员均有义务向甲方举报有关人员及行为。

4.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为谋取直接或间接商业利益而向甲方及其股东单位人员行贿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因解除合同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5.本协议与合同同时签订，一式 四 份，甲方执 三 份，乙方执 一 份。

甲方： 乙方：

|  |
| --- |
|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期： 日期： |

第五章 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运营低值易耗品

合同包询比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 (全称、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报价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已标价的报价清单（含品牌、规格等）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五、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六、拟委任的主要人员

七、信誉情况

八、其他材料

一、报价函

莱州北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运营低值易耗品采购公告 合同包询比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小写：¥ )的总价承接物品供应服务，服务期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完成相关供货服务。

2．我方承诺在响应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询比文件规定向你方供货。

(3)我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完成履行义务。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函连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我方理解，你方不一定接受任何报价。同时也理解，你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报价费用。

7.\_\_\_\_\_\_\_\_\_\_\_\_。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址：

网址：

电话：

电子邮箱：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特此证明。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2-2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公告名称) 合同包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之日起至签订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名)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三、中心公寓运营低值易耗品采购项目报价清单（含材料品牌、规格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莱州北海公司中心公寓运营低值易耗品采购项目报价清单** | | | | | | | | | | | |
| 放置楼层 | 采购类别 | 序号 | 货物名称 | 采购品牌 | 技术规格（材料、尺寸等） | 单位 | 采购数量 | 报价品牌 | 报价品牌规格等 | 单价 | 总价 |
| 一层 | 厨房用具 | 1 | 锅刷 | 集美 | 竹刷 | 个 | 5 |  |  |  |  |
| 2 | 调料勺 | 圣朗欧 | 不锈钢 | 个 | 4 |  |  |  |  |
| 3 | 菜板 | 迪洛图 | 一体成型、PE材质48\*7cm | 个 | 4 |  |  |  |  |
| 4 | 蒜对臼（内径不低于15cm） | 天然石 | 大理石 | 个 | 2 |  |  |  |  |
| 5 | 面食、油炸下铺垫吸油纸 | 展艺 | 原生木浆材质 | 包 | 2 |  |  |  |  |
| 餐厅日常使用及耗用品 | 1 | 包间筷子 | 筷创 | 专属定制筷头可替换 | 双 | 80 |  |  |  |  |
| 2 | 包间筷子头 | 筷创 | 楠竹筷子头一次性7cm | 双 | 4000 |  |  |  |  |
| 3 | 筷套 | 筷创 | 纸质印logo | 个 | 4000 |  |  |  |  |
| 4 | 牙签瓶 | 美居 | 陶瓷 | 盒 | 20 |  |  |  |  |
| 5 | 饺子盘 | 美居 | 12寸陶瓷 | 个 | 10 |  |  |  |  |
| 6 | 豆浆、牛奶杯 | 青苹果 | 玻璃180ml | 个 | 80 |  |  |  |  |
| 7 | 大厅筷子 | 双枪 | 专属定制可放消毒柜 | 双 | 100 |  |  |  |  |
| 8 | 擦手毛巾 | 三利 | 25cm\*25cm方巾32股加密款 | 块 | 100 |  |  |  |  |
| 9 | 果叉 | 美厨 | 不锈钢材质 | 个 | 20 |  |  |  |  |
| 10 | 餐厅纸抽 | 丽之缘 | 不低于90抽/包 | 包 | 500 |  |  |  |  |
| 11 | 一次性打火机 | 铭源 | 印刷公司logo | 个 | 200 |  |  |  |  |
| 12 | 火柴 | 蓝天 | 印刷公司logo | 盒 | 500 |  |  |  |  |
| 13 | 食品留样盒 | 国标产品 | 300ml | 个 | 50 |  |  |  |  |
| 14 | 一次性手套 | 明彩 | 小包/双，独立包装 | 包 | 1000 |  |  |  |  |
| 餐厅保洁用品 | 1 | 拖把 | 妙洁 | 加厚双层棉纱拖布加强不锈钢杆70-1200（甲方指定） | 把 | 2 |  |  |  |  |
| 2 | 组合扫把锉子 | 妙洁 | 塑料 | 套 | 2 |  |  |  |  |
| 3 | 胶皮手套 | 妙洁 | 加厚耐磨乳胶系列 | 双 | 10 |  |  |  |  |
| 4 | 百洁布 | 纤来美 | 超洗纤维菠萝格纹路 不掉毛 | 块 | 6 |  |  |  |  |
| 5 | 杯刷 | 妙洁 | 大号加厚双面10CM涤纶材质 | 包/10 | 1 |  |  |  |  |
| 6 | 钢丝球 | 妙洁 | 舒适款细密丝网30g | 包/20个 | 1 |  |  |  |  |
| 7 | 垃圾桶 | 茶花 | 厚实耐用7-15L | 个 | 10 |  |  |  |  |
| 8 | 面点篮 | 美居 | 编织竹篮混合 | 个 | 20 |  |  |  |  |
| 9 | 围裙、套袖 | 萨尔思 | 纯棉透气防水定制logo | 套 | 6 |  |  |  |  |
| 10 | 马桶刷 | 妙洁 | 悬挂式软毛刷 | 个 | 2 |  |  |  |  |
| 餐具 | 1 | 圆垫盘碟 | 俊峰 | 骨瓷，10英寸（同系列） | 个 | 80 |  |  |  |  |
| 2 | 骨碟 | 俊峰 | 骨瓷，6英寸（同系列） | 个 | 80 |  |  |  |  |
| 3 | 毛巾碟 | 俊峰 | 骨瓷（同系列） | 个 | 80 |  |  |  |  |
| 4 | 汤碗 | 俊峰 | 骨瓷（同系列） | 个 | 80 |  |  |  |  |
| 5 | 小汤勺 | 俊峰 | 骨瓷（同系列） | 个 | 80 |  |  |  |  |
| 6 | 筷架 | 俊峰 | 骨瓷 | 个 | 80 |  |  |  |  |
| 7 | 茶水杯 | 俊峰 | 玻璃，杯高不低于15cm | 个 | 80 |  |  |  |  |
| 8 | 白酒分酒器 | 俊峰 | 玻璃，简洁透明款 | 个 | 80 |  |  |  |  |
| 9 | 白酒小杯 | 俊峰 | 玻璃 | 个 | 80 |  |  |  |  |
| 10 | 红酒杯高档 | 俊峰 | 水晶450ml | 个 | 80 |  |  |  |  |
| 11 | 红酒杯普通 | 俊峰 | 玻璃250ml | 个 | 50 |  |  |  |  |
| 12 | 自助餐盘 | 俊峰 | 陶瓷,10寸 | 个 | 100 |  |  |  |  |
| 13 | 自助餐碗 | 俊峰 | 陶瓷，6寸 | 个 | 100 |  |  |  |  |
| 14 | 自助餐玻璃杯 | 青苹果 | 玻璃，180ml | 个 | 60 |  |  |  |  |
| 15 | 自助餐勺子 | 俊峰 | 陶瓷 | 个 | 60 |  |  |  |  |
| 16 | 烟灰缸 | 鲁窑 | 陶瓷 | 个 | 20 |  |  |  |  |
| 17 | 咖啡杯 | 鲁窑 | 陶瓷 | 个 | 30 |  |  |  |  |
| 18 | 咖啡勺 | 鲁窑 | 金色 | 个 | 30 |  |  |  |  |
| 19 | 十寸方五拼盘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20 | 10寸虾盘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21 | 十寸汤碗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22 | 12寸荷口酸菜鱼碗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23 | 11寸双尖荷花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24 | 10寸八角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25 | 10寸莲叶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26 | 9寸菊花盘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27 | 9寸方盘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28 | 12寸天山水晶盘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29 | 9寸双耳盘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30 | 10寸玉兰盘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31 | 10寸正方盘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32 | 12寸鱼盘 | 鲁窑 | 陶瓷 | 个 | 10 |  |  |  |  |
| 二层 | 客房用品 | 1 | 男凉拖鞋 | 回力 | 高密度中底防滑 43 码 | 双 | 60 |  |  |  |  |
| 2 | 女凉拖鞋 | 回力 | 高密度中底防滑 39 码 | 双 | 10 |  |  |  |  |
| 3 | 玻璃牙杯 | 潮辉 | 350ML无铅加厚玻璃杯 | 个 | 60 |  |  |  |  |
| 4 | 茶杯 | 潮辉 | 陶瓷8\*10cm 350ML | 个 | 100 |  |  |  |  |
| 5 | 茶具 | 鲁窑 | 含茶杯6个，茶滤、茶罐、茶壶 | 套 | 2 |  |  |  |  |
| 6 | 火柴 | 蓝天 | 加长小白杨材质8.8\*3.6 | 盒 | 100 |  |  |  |  |
| 7 | 烟盅 | 鲁窑 | 陶瓷4-6寸 | 个 | 26 |  |  |  |  |
| 8 | 阳台铸铁藤椅 | 高第藤编 | 加厚 | 把 | 24 |  |  |  |  |
| 9 | 阳台铸铁茶桌 | 高第藤编 | 加厚 | 个 | 12 |  |  |  |  |
| 10 | 卫生间垃圾桶 | 茶花 | 7-10升塑料 | 个 | 52 |  |  |  |  |
| 客房布草 | 1 | 1.2m床使用全棉6060羽毛花被套 | 珺悦 | 规格180cm\*240cm，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72 |  |  |  |  |
| 2 | 1.2m床使用全棉6060纯白贡缎床单 | 珺悦 | 规格210cm\*280cm，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72 |  |  |  |  |
| 3 | 1.2m床使用全棉6060羽毛花枕套 | 珺悦 | 规格58cm\*88cm，五星级酒店标准 | 只 | 72 |  |  |  |  |
| 4 | 1.2m床使用全棉防羽布整张棉四季被 | 珺悦 | 规格160cm\*220cm，重量不低于4.5斤 ，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36 |  |  |  |  |
| 5 | 1.2m床使用优质300克/平方保护垫 | 珺悦 | 规格120cm\*200cm，抗磨，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36 |  |  |  |  |
| 6 | 1.8m床使用全棉6060牡丹花被套 | 珺悦 | 规格240cm\*240cm，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16 |  |  |  |  |
| 7 | 1.8m床使用全棉6060纯白贡缎床单 | 珺悦 | 规格270cm\*280cm，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16 |  |  |  |  |
| 8 | 1.8m床使用全棉6060羽毛花枕套 | 珺悦 | 规格58cm\*88cm，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16 |  |  |  |  |
| 9 | 1.8m床使用全棉防羽布整张棉四季被 | 珺悦 | 规格220cm\*220cm ，重量不低于6斤，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12 |  |  |  |  |
| 10 | 1.8m床使用优质300克/平方保护垫 | 珺悦 | 规格180cm\*200cm，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12 |  |  |  |  |
| 11 | 全棉1000克羽丝绒枕芯 | 珺悦 | 规格45cm\*75cm，五星级酒店标准 | 个 | 36 |  |  |  |  |
| 12 | 全棉1200克单面荞麦羽丝绒枕芯 | 珺悦 | 规格45cm\*75cm，五星级酒店标准 | 个 | 36 |  |  |  |  |
| 13 | 蚕丝羽丝绒二合一枕 | 孚日 | 规格48cm\*74cm，重量不低于1000克，五星级酒店标准 | 个 | 16 |  |  |  |  |
| 14 | 16级埃及精梳棉 | 孚日 | 规格34cm\*35cm，重量不低于60克，柔软不掉毛，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72 |  |  |  |  |
| 15 | 16级埃及精梳棉 | 孚日 | 规格36cm\*78cm，重量不低于150克，柔软不掉毛，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72 |  |  |  |  |
| 16 | 16级埃及精梳棉 | 孚日 | 规格80cm\*150cm ，重量不低于800克，柔软不掉毛，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72 |  |  |  |  |
| 17 | 床旗（高精密提花） | 印象 | 色调按照装修风格提供，1.2m床使用，尺寸50cm\*180cm，做工精良，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36 |  |  |  |  |
| 18 | 床旗（高精密提花） | 印象 | 色调按照装修风格提供，1.8m床使用，尺寸50cm\*240cm，做工精良 | 条 | 8 |  |  |  |  |
| 19 | 抱枕带芯（PP棉） | 印象 | 色调按照装修风格提供，尺寸50cm\*50cm,做工精良，五星级酒店标准 | 只 | 52 |  |  |  |  |
| 20 | 32支350克地巾 | 珺悦 | 32支350克，五星级酒店标准 | 条 | 52 |  |  |  |  |
| 21 | 1000克浴袍 | 珺悦 | 1000克，五星级酒店标准 | 套 | 52 |  |  |  |  |
| 客房一次性配套用品 | 1 | 牙具 | 伊美尔 | 防滑注胶手柄牙刷，软毛，6克以上品牌牙膏，透明袋包装入纸盒 | 套 | 4000 |  |  |  |  |
| 2 | 梳子 | 伊美尔 | 银灰色磨砂手柄橡胶梳，透明袋包装入纸盒 | 个 | 4000 |  |  |  |  |
| 3 | 拖鞋 | 伊美尔 | 白色珊瑚绒面料拖鞋，防滑鞋底，可水洗 | 双 | 1500 |  |  |  |  |
| 4 | 香皂 | 伊美尔 | 20克以上白色香皂，珠光膜包装，贴酒店logo不干胶 | 个 | 1500 |  |  |  |  |
| 5 | 洗发液 | 伊美尔 | 30毫升以上PET圆瓶，防盗盖设计，瓶身贴酒店logo标，高端液体 | 瓶 | 4000 |  |  |  |  |
| 6 | 沐浴液 | 伊美尔 | 30毫升以上PET圆瓶，防盗盖设计，瓶身贴酒店logo标，高端液体 | 瓶 | 4000 |  |  |  |  |
| 7 | 护发素 | 伊美尔 | 30毫升以上PET圆瓶，防盗盖设计，瓶身贴酒店logo标，高端液体 | 瓶 | 4000 |  |  |  |  |
| 8 | 润肤露 | 伊美尔 | 30毫升以上PET圆瓶，防盗盖设计，瓶身贴酒店logo标，高端液体 | 瓶 | 4000 |  |  |  |  |
| 9 | 护理包 | 伊美尔 | 4根棉签，2化妆棉片，1指甲锉，透明袋包装入纸盒 | 套 | 4000 |  |  |  |  |
| 10 | 剃须刀 | 伊美尔 | 双层进口刀片舒适剃须刀，10克以上剃须膏，透明袋包装入纸盒 | 套 | 1500 |  |  |  |  |
| 11 | 卫生袋 | 伊美尔 | 高压PE，纸盒包装 | 盒 | 4000 |  |  |  |  |
| 12 | 浴帽 | 伊美尔 | 高压条形浴帽，纸盒包装 | 盒 | 4000 |  |  |  |  |
| 13 | 针线包 | 伊美尔 | 6线针线包，2针，2纽扣，透明袋包装入纸盒 | 套 | 4000 |  |  |  |  |
| 14 | 擦鞋布 | 伊美尔 | 手型拉毛布面料，印酒店logo，透明袋包装 | 包 | 2000 |  |  |  |  |
| 15 | 杯垫 | 伊美尔 | 5层花边型吸水纸 | 个 | 4000 |  |  |  |  |
| 文娱用品 | 1 | 乒乓球拍 | 红双喜 | 5星以上 | 套 | 2 |  |  |  |  |
| 2 | 篮球 | 李宁 | 牛皮真皮材质 | 个 | 2 |  |  |  |  |
| 3 | 扑克牌 | 姚记 | 48副 | 箱 | 1 |  |  |  |  |
| 客房后勤储备用品 | 1 | 购物袋 | 宝琪 | 加厚无纺布45\*42\*10 | 个 | 2000 |  |  |  |  |
| 2 | 雨伞 | 天堂 | 长柄弯把，全钢中棒 | 把 | 20 |  |  |  |  |
| 3 | 原生木浆卫生卷纸 | 丽之缘 | 50克/卷 | 卷 | 4000 |  |  |  |  |
| 4 | 原生木浆抽纸 | 丽之缘 | 14\*9cm | 包 | 4000 |  |  |  |  |
| 5 | 糖包 | 太古 | 5g\*100小包 | 袋/100小包 | 40 |  |  |  |  |
| 6 | 咖啡包（三合一） | 雀巢 | 15克/包 | 包 | 4000 |  |  |  |  |
| 7 | 茶叶 | 立顿 | 绿茶2g | 包/30 | 140 |  |  |  |  |
| 8 | 茶叶 | 立顿 | 红茶2g | 包/30 | 140 |  |  |  |  |
| 9 | 牙线 | 小鹿妈妈 | 7.6cm，每盒不低于50只 | 盒 | 80 |  |  |  |  |
| 10 | 矿泉水 | 百岁山 | 570ml/瓶 | 瓶 | 4000 |  |  |  |  |
| 后勤清洁用品 | 1 | 百洁布 | 纤来美 | 超洗纤维菠萝格纹路 不掉毛 | 块 | 4 |  |  |  |  |
| 2 | 组合扫把锉子 | 妙洁 | 加长铝杆 | 把 | 2 |  |  |  |  |
| 3 | 拖把 | 妙洁 | 加厚双层棉纱拖布加强不锈钢杆 | 个 | 2 |  |  |  |  |
| 4 | 香薰精油 | 米阳 | 500ML | 瓶 | 10 |  |  |  |  |
| 5 | 钢丝球 | 妙洁 | 舒适款细密丝网30g | 包/20个 | 1 |  |  |  |  |
| 6 | 杯刷 | 妙洁 | 大号加厚双面10CM涤纶材质 | 包/10 | 2 |  |  |  |  |
| 7 | 铲刀 | 誉美邦 | 长把可伸缩不锈钢材质 | 把 | 2 |  |  |  |  |
| 8 | 地板刷 | 妙洁 | 长柄挂刷两用加长杆23CM-60CM | 个 | 2 |  |  |  |  |
| 9 | 喷壶 | 亲居 | 加厚瓶身1000ml | 个 | 2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注册地址 |  | | 电 话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职 务 |  | 电子邮箱 |  |
| 法定代表人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
| 资产构成情况及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 |  | | | |
| 备注 |  | | | |

注：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有）及可提供的其他证件复印件。

五、近年类似业绩情况

|  |  |
| --- | --- |
| 公告名称 |  |
| 公告所在地 |  |
| 业主名称 |  |
| 业主地址 |  |
| 业主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开工日期 |  |
| 完成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公告负责人 |  |
| 公告描述 |  |
| 备注 |  |

注：

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公告，并标明序号。

2、业绩证明材料要求：\_\_供应商自行组织材料\_\_\_。

3、如近年来，供应商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六、拟委任的主要人员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资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年 龄 |  | 专 业 | |  | |
| 职 称 |  | | 公司单位职 务 |  | 拟在本公告  担任职务 | |  | |
| 经 历 | | | | | | | | |
| \_\_年~\_\_年 | | 参加过的类似公告名称 | | | | 担任何职 | | 业主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一个人员对应填写一张本资历表。

2、在本表后应附有其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执业资格证（如有）等证件，要求证件扫描件均应清晰可辨，否则，将被认为证书无效。

七、信誉情况

|  |  |
| --- | --- |
| 项 目 | 供应商情况说明 |
| 是否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
| 是否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
| 是否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
| 是否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
| 是否在近三年内（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公告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 |  |
| …… |  |

注：本表无需附证明材料。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八、其它材料

供应商可结合自身提供现关的营业资质、从业人员资质等相关证明材料。